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新嘉联　　公告编号：2011-01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0年12月31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11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控股子公司浙江新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内容详见登载于2011年1月6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11-03号公告《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1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201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现为了方便沟通，更好地安排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决定改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的审计机构，审计费为36万元，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不再担任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

经过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相关资料的审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0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从业资格进行了核实，同意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公司2010年度财务审计业务。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1年1月2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1-04号公告《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新嘉联　　公告编号：2011-02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0年12月31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11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实际表决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惠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新嘉联　　公告编号：2011-05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2009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结论和处理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相关规定，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组织检查组于2010年10月25日至11月5日对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09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检查，并延伸检查了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新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力公司），部分重大事项追溯至以前年度。本公司于2011年1月4日收到了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的《关于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结论和处理决定》（财驻浙监［2010］162号）及《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财驻浙监告［2010］31号），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

1、违反存货计量原则，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09年度，公司对可变现净值明显低于成本的库存商品，未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经测试，公司2009年少提存货跌价准备1，780，175.50元。

2、违反销售收入确认原则，提前确认收入：经查，为保持销售收入的税收计算口径与会计核算口径一致，公司部分销售业务在商品风险报酬尚未转移的出口报关时点确认收入，导致公司2009年度多计销售收入2，797，849.51元，多计净利润709，254.85元。

3、合并程序不合规，虚增报表利润：2009年度，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新力公司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经查，公司（对新力公司）合并报表合并程序不合规，导致公司200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多确认净利润990，039.88元（对本公司股东影响数为504，920.39元）。

4、会计核算不规范，费用支出直接冲减收入：2009年，公司在产品外销业务中，将应计入“销售费用”的运费、保险费、境外费用等支出，直接冲减销售收入，共计金额1，612，169元。

5、内控制度不健全，对子公司经营及财务工作缺乏有效管理。

二、经公司初步测算，上述问题合计影响公司2009年度减少净利润2，549，306.81元，占公司原审定2009年度净利润16，685，924.60元的15.28%。

三、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对本公司的处理决定如下

1、对会计核算方面的问题，请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调整财务并进行整改，规范会计核算；

2、对子公司的经营及财务工作缺乏有效管理的问题，请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进行整改，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

3、对公司编制不实合并报表、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等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对公司处以50000元罚款。

请公司在收到处理决定之日起30日内，调整账务，作出整改报告。

四、公司董事会将吸取教训，积极落实整改，并将相关整改情况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新嘉联　　公告编号：2011-03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交易内容：本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浙江新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力光电”）18%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范子康先生。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共计270万元，范子康先生已以现金支付给本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本次交易概述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控股子公司浙江新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将下属控股子公司新力光电18%的股权以2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范子康先生。

本公司的上述股权转让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出售股权后董事会本年处置资产累计金额未超过本公司上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本次交易对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交易对方姓名：范子康

住址：浙江省桐乡市洲泉镇坝桥村村北34号

身份证号码：33042519430＊＊＊＊＊＊

范子康先生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均无任何关系。

三、本次交易标的对应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新力光电的基本情况

新力光电成立于2008年8月20日，注册地址为嘉善县惠民街道东升路36号（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8号），法定代表人为丁仁涛，经营范围为光电子器件、显示器件和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产品的设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限制的除外），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占51%的股权，浙江比例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占35%的股权，汪海涛占14%的股权。在本次股权转让行为中，新力光电的其他股东浙江比例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和汪海涛已同意放弃行使优先受让权。

本次股权转让手续完成后新力光电的股东结构及股权结构为：浙江比例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占35%的股权，本公司占33%的股权，范子康占18%的股权，汪海涛占14%的股权。

2、财务状况

截止2010年11月30日，新力光电的资产总额为3538.21万元，负债总额为1935.93万元，净资产为1602.2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4.71%。2010年1-11月，新力光电的销售额为2332.30万元，净利润为28.4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经营情况

新力光电自成立二年多来，由于市场、产品结构和技术开发能力等原因，现尚处于初创期，业务和商业模式尚不稳定，存在一定不确定因素。

4、本公司本次出售的新力光电18%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5、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浙江新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担保责任为380万元人民币的本金余额（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公司为新力光电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编号为“X637427123010201007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保证金额38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2010年7月26日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丁仁涛，宋爱萍作为本公司委派到浙江新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认为上述风险可控，并且承诺将于2011年1月31日前敦促新力光电其他股东对上述担保金额按各自股权比例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情况

1、定价依据及成交金额

以2010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的本公司出资款为准，将持有新力光电18%的股权（对应公司人民币270万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范子康，本次股权转让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即为270万元，比新力光电截止2010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的帐面净资产值（602.28＊18%）折价6.38%。

2、双方就本次交易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的生效条件

协议经各方签字后，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立即生效，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均应经双方一致同意后以书面形式做出。

3、本次交易对方履约能力的分析

范子康先生已于2010年12月31日将上述股权转让款项计270万元划到本公司账号。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新力光电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是新力光电第一大股东，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产生变化（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认定为准）。

根据本公司2010年1-9月财务数据，新力光电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占本公司合并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比重均不到10%，对本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本公司与范子康先生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新嘉联　　公告编号：2011-04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定于2011年1月27日（星期四）召开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1年1月27日（星期四）上午09：00-10：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1年1月21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善县东升路36号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1年1月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和《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1年1月26日下午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1年1月24日（星期一）8：00—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善县东升路36号办公楼证券办，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在规定的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善县东升路36号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

联系人：许永春

电　话：0573-84252627

传　真：0573-84252318

邮　编：314100

电子邮箱：njlstock@newjialian.com

2、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

附：股东登记表

股东登记表

截至2011年1月2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身份证号：
股东账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附：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权行使审议、表决、和签署会议文件的股东权利。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审议事项	表决情况		
	赞成	反对	弃权
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注：1、股东请明确选择表决选项；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选票；

3、授权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为有效。

委托人（签章）　　受托人（签章）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投资　　公告编号：2011-01

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0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新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提名张新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内容详见2010年12月24日刊登的《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张新民先生因公务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决定，《关于选举张新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不再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其他议案不变。

在公司提名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之前，张新民先生将继续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特此公告。

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投资　　公告编号：2011-02

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集的合规性：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12月22日召开六届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于2011年1月10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2011年1月10日（星期一）上午9:30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方式。

（五）出席对象：

1、截止2010年12月3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闽江路5号青岛府新大厦215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关于选举马志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徐建兵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张更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关于选举冯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关于选举陈良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关于选举冯壮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关于选举刘洪渭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关于选举刘仲川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2010年12月24日刊登的《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2010年12月24日刊登的《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关于选举余政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赵英伟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刘庚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2010年12月24日刊登的《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0年12月31日下午股票交易收市时持有"民生投资"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亦可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1年1月4日至1月7日，上午8时30分-11时30分，下午13时-17时。

（三）登记地点：青岛市闽江二路2号综合办公楼二楼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它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青岛市闽江二路2号综合办公楼二楼

邮政编码：266071

联系电话：　(0532)　80770826

传真号码：　(0532)　80770821

联　系　人：杜心强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

附：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注：此委托书剪贴或复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11-001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1月5日以通信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10年12月30日向全体董事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收到有效表决票9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名的议案》

公司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南天润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并经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由于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时因在湖南省范围内出现重名而没有受理，公司现更名为“湖南天润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于2011年1月21日召开。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公司董事会决议将《公司章程》第一章总则第四条原文为“公司注册名称：湖南天润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修改为“公司注册名称：湖南天润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董事会决议将《公司章程》第一章总则第四条原文为“公司英文全称：HUNAN TIANRUN ENTERPRISES DEVELOPMENT CO.，LTD”

修改为：“公司英文全称：HUNAN? TIANRUN? ENTERPRISES? HOLDING? CO.，LTD”

3、公司董事会决议将《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原文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尿素、液氨、甲醇、农用碳酸氢铵及复合肥；销售政策允许的化工主品、化工原料、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电子信息产品、矿产品；生产、销售塑料包装产品；生产、销售、安装公路金属防护栅；房地产开发、物业经营及租赁，商业贸易及现代服务业。

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尿素、液氨、甲醇、农用碳酸氢铵及复合肥；销售政策允许的化工主品、化工原料、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电子产品、矿产品；生产、销售塑料包装产品；生产、销售、安装公路金属防护栅；房地产开发、物业的投资及物业租赁，酒店管理”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于2011年1月21日召开。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11年1月21日（星期五）下午2：00召开，详情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一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11-002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已于2011年1月5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11年1月25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已于2011年1月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一、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二、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1月21日（星期五）下午：2：00。

三、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巴陵西路汉森宾馆。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2、截至2011年1月17日下午收市时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均有权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六、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公司更名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详见2011年1月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议案2、《关于部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详见2011年1月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七、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11年1月20日（上午9：00

4、登记地点：湖南省岳阳市九华山二号公司证券部；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八、临时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岳阳市九华山二号。

邮编：414000。

联系电话：0730-8320311转8388、0730-8351266。

联系传真：0730-8351266（传真请注明：参加临时股东大会）。

十一、其他事项

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五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人（本公司）出席湖南天润化工发展股份有向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人授权委托书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内容	意见		
议案一：《关于公司更名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二：《关于部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同意、反对、弃权均标记：√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二0一一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11-001号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全额行使超额配售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股份为H股。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管理的境内证券经营机构和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等）。因此，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本次H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信息而做出，并不构成亦不得被视为是任何对境内投资者收购、购买或认购本公司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经2010年7月22日本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本公司已就本次H股发行上市授予联席簿记管理人额外发行不超过H股发行总数的15%（即不超过130，437，400股H股）的超额配售权。联席账簿管理人代表国际承销商通知本公司，决定于2011年1月5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权并要求本公司额外发行130，437，400股H股。

根据国务院《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国发［2001］22号）的规定，本公司行使超额配售权时，本公司两家国有股东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湖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须按本次公开发行时超额配售H股股份数量的10%（未行使超额配售权前为86，958，280股H股，全额行使超额配售权后将额外增加13，043，740股H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国有股（A股）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以下简称“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该部分A股将按一比一的比例转换为H股，而该H股将不构成发售股份的任何部分。本公司将不会因有关转让或社保基金理事会其后出售任何H股而获得任何款项。

就本次超额配售，本公司以全球发售的H股每股发行价格（即每股14.98港元，不包括应付的1%经纪佣金，0.003%香港证监会交易征费，0.005%香港联交所交易费）额外发行130，437，400股H股。

经香港联交所核准，本次超额配售由本公司额外发行的共计130，437，400股H股及转换自A股并由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的13，043，740股H股预期于2011年1月13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本次超额配售权行使后，本公司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H股发行上市后超额配售前		超额配售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境内上市股份（A股）	4，840，678，482	83.5	4，827，634，742	81.4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869，582，800	15.0	1，000，020，200	16.9
转换自A股并转让给社保基金理事会的H股	86，958，280	1.5	100，002，020	1.7
股份总数	5，797，219，562	100	5，927，656，962	100

特此公告。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石油济柴　公告编号：2011-002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净利润下降超过50%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2010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率（%）
净利润	1000万元-2500万元	52，749，259.27元	-52.61%—-81.04%
基本每股收益	0.03元-0.09元	0.18元	-50%—-83.33%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参股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致使公司净利润大幅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预计将于2011年3月18日披露，具体数据将以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元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石油济柴　公告编号：2011-001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12月31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转发的《财政部关于下达2010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财企［2010］209号），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作为项目承担单位，公司作为具体实施单位之一，相关研发项目获得财政补助2271万元。补助资金已于2010年12月31日拨付到位，主要用于公司研发项目，将加快各项目研发进度。

同时，公司收到济南市下发《关于转发国家下达我市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三批）201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济发改工高［2010］639号），通知说明下达公司201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460万元用于产业调整振兴和技术改造，且款项已于2010年12月31日拨付到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经与会计师沟通，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将对公司2010年盈利产生正面影响。

特此公告！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元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895　　证券简称：双汇发展　　公告编号：2011-01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事项异议股东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0年12月27日审议通过的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对双汇发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换股吸收合并方案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投出有效反对票并且一直持有代表该反对权利的股份直至异议股东请求权实施日的股东（以下简称“异议股东”）有权请求本公司收购其股份。对于有效申报的双汇发展异议股份，双汇发展将按照50.94元/股向异议股东支付现金。有权行使异议股东请求权的异议股东是指在作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决议的本公司股东大会上正式表决换股吸收合并议案时投出有效反对票，并且一直持有代表该反对权利的股份直至异议股东请求权实施日的股东。

为保障异议股东的权益，本公司作出提示性公告如下：有权行使异议股东请求权的异议股东是指在本次股东大会正式表决时，对于议案三及其项下各子议案投出有效反对票，并且一直持有代表该反对权利的股份直至异议股东请求权实施日的股东。经本公司核实并确认，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于议案三及其项下各子议案投出有效反对票的股东共18人，涉及股份9,524,931股。

本公司将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的核准后另行公告异议股东请求权具体实施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异议股东的资格认定、股份数量认定、申报方式、申报时间等），请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国远洋　　编号：临2011-001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业绩增长明显，全年实现盈利。

经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0年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明显，全年实现盈利。具体数据将在2010年年度报告予以详细披露。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阅或审计。

二、上年同期情况（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41,293,946.31元人民币；每股收益为-0.74元人民币。

三、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世界经济逐步向好、航运市场出现恢复性增长；公司全体员工努力拼搏，采取积极有效措施，把握市场机遇，公司效益明显增长，实现较好收益。

本公司2010年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0年年度报告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